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科股份”、“本公司”或“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昊华”）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目前天科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 1%（297.19 万股），不超过目前天科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 2%（594.38 万股）。
- 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中国昊华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应对，并及时对外披露。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昊华。

（二）一致行动人说明：中国昊华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为中国昊华的一致行动人。

（三）增持主体及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中国昊华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70,778,21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82%，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7.82% 股权，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0.34% 股权。

(四) 2018年2月,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受让其所持有的天科股份7.82%的股份,除此以外,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目前天科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1%(297.19万股),不超过目前天科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2%(594.38万股)。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 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

(六) 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12个月内。

因未来6个月内,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存在内幕交易敏感期,并且上市公司将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为避免窗口期交易,并保障增持计划的实施,中国昊华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12个月。

(七)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国昊华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7日